

张超男遗失声明

张超男遗失坐落于阿图什市光明街道文化路5号2区(幸福小区)20幢商铺103室不动产权证书，证号：新(2021)阿图什市不动产权第0000546号，声明作废。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5月23日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